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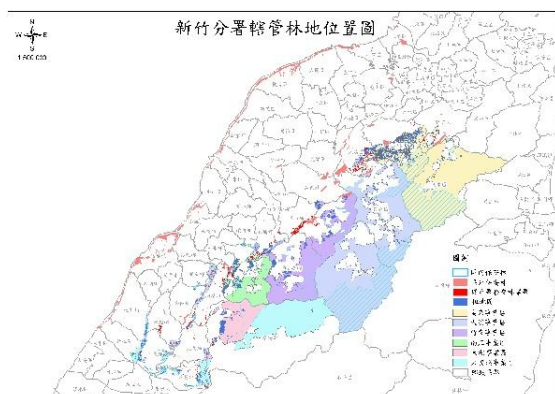
摘要

本分署轄管土地分布於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等縣市行政區域，轄內分為烏來、大溪、竹東、大湖、南庄、大安溪等 6 個事業區，及原省有地、區外保安林地、接管林業用地等，總面積計 170,343.71 公頃，其中本分署申請 FSC FM 森林經營驗證區域為 159,831.49 公頃(不包含國有租地)。管轄區域分別由烏來、三峽、大溪、竹東、大湖等五個工作站辦理林政、造林、育樂及治山等業務。分署內預算員額包括職員 111 人、士級人員 57 人、駕駛 0 人、工友 3 人、森林護管員 114 人，合計 285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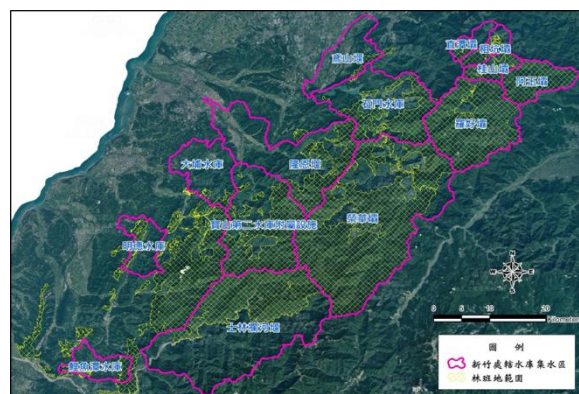
本期經營目的於環境面為生態營林及友善生產、健全森林長期監測體系、維護生物多樣性、生態友善治山防洪；社會面為推動森林療癒及環境教育、結合社區加強森林保護、原住民部落資源共管；經濟面為森林主副產物多元利用、發展適地林下經濟、厚植森林資源等，合理規劃增值利用，促進產業永續發展，達成全民惠益分享。且透過前期經營活動執行及監測調查結果，如森林資源樣區複查除可供計算林地蓄積量外，亦可為評估林木收穫量不超過年生長量之判定依據；或者參考育林、伐採、水土保持作業規範手冊等，規劃本期施業活動之內容，以增加森林碳匯面積、加強森林經營管理、提高國產材利用三大策略為目標，期在提升森林碳匯功能、減緩氣候變遷衝擊的同時，兼顧森林生態系服務價值與產業經濟。

森林自然資源、環境限制因素、土地利用及所有權狀況、社會經濟條件，以及臨近土地的概況，為使林地管理達成森林生態系之多元化永續經營，轄管林地區分為自然保護區、國土保安區、森林育樂區、林木經營區等四區，依林地的自然態樣、經營作為及相關屬性，做資源適切之歸類，以為森林生態系經營之基礎資料，使林地使用及資源管理更趨合理。本轄環境限制因子包含 14 個水庫集水區、6 個溪流集水區、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土石流潛勢區、火災風險區等。社

會因子之利害相關方為平地行政區域包括 47 個鄉鎮；屬原住民族行政區為新北市烏來區、桃園市復興區、新竹縣關西鎮、尖石鄉、五峰鄉、苗栗縣南庄鄉、獅潭鄉、泰安鄉等 8 處。公務機關則包括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亦與經營範圍有關。後續根據所涉及的森林的生態條件以及通過資源清查得到的資訊，闡述營林或其他經營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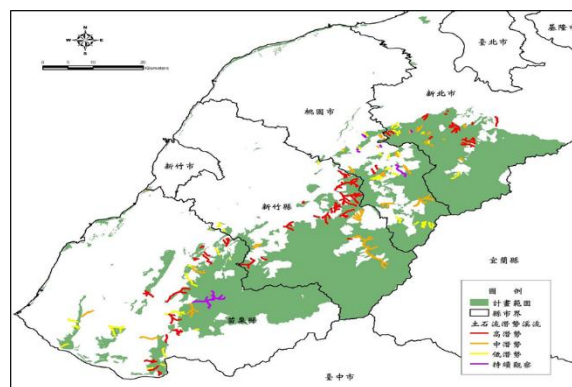
本分署驗證區域圖(159,831.49 公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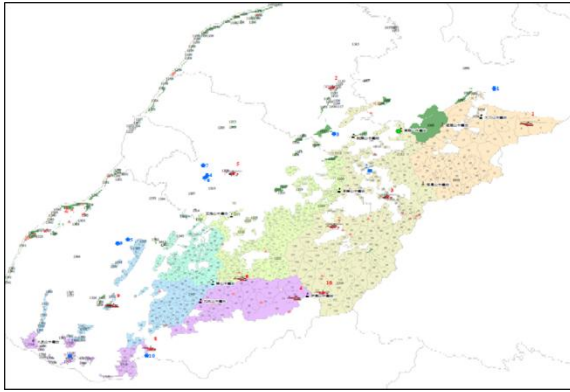
本分署轄區集水區分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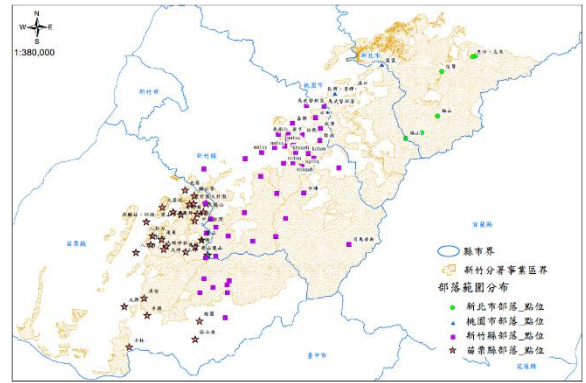
本分署轄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位圖



本分署轄內土石流潛勢溪流分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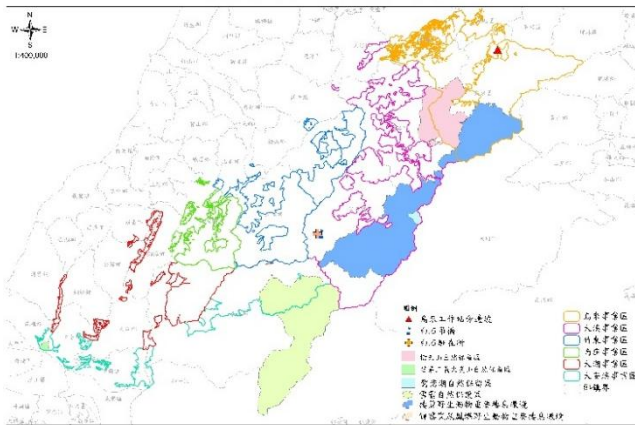


本分署轄內火災風險區分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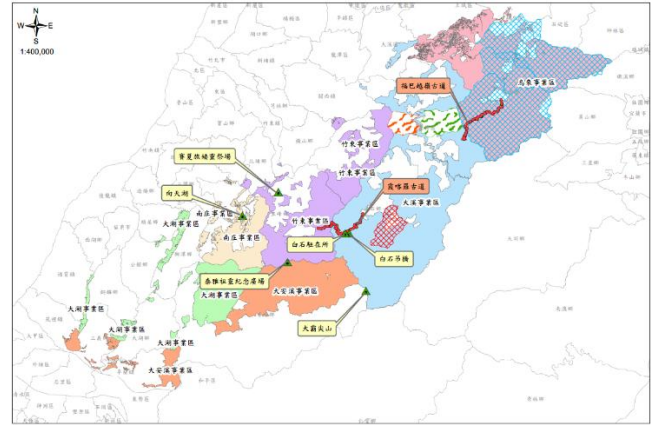


本分署轄內原住民部落範圍分布圖

判定和保護稀有、受威脅及瀕危物種及其棲地分別有本分署轄區環境劃設有插天山、鴛鴦湖及火炎山等 3 處自然保留區、觀霧寬尾鳳蝶及棲蘭等 2 處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另有 1 處雪霸自然保護區，以保護轄區重要動植物資源。除上述保護區域，對於珍稀、易受威脅或瀕危物種及棲地，另依生物多樣性、景觀水準的生態系統和鑲嵌、重要的生態服務系統及滿足社區基本需求等區域，亦判定有本分署高保育價值項目，以維護、保護及強化管理依個別屬性訂有經營策略及監測方法，確保受保護對象能長久存在，判定及保護的依據是由最佳資訊來源，例如專家學者及之前的委託研究計劃，未來若有發現其他高保育價值項目將更新報告。此外，針對各作業活動可能產生之環境及社會面風險，本期訂有保護及復育措施，包括環境之水資源與河岸區、土壤保護、化肥及農藥影響、生物多樣性、代表性樣區及高保育價值保護措施；社會面措施為原住民夥伴、鄰近社區居民權益、抱怨及衝突爭議處理、性騷擾及性別平等防治、勞工教育訓練、職業健康及安全措施並注重勞工核心政策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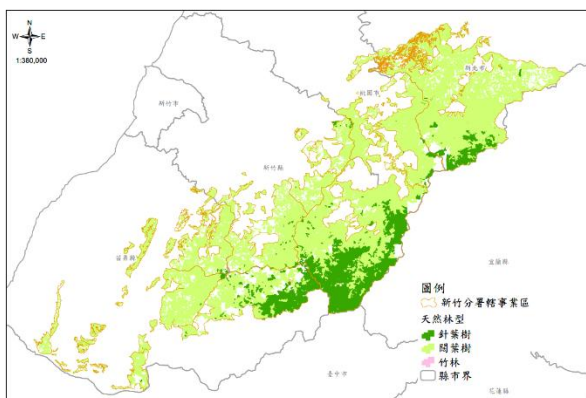


本分署轄內判定之高保育價值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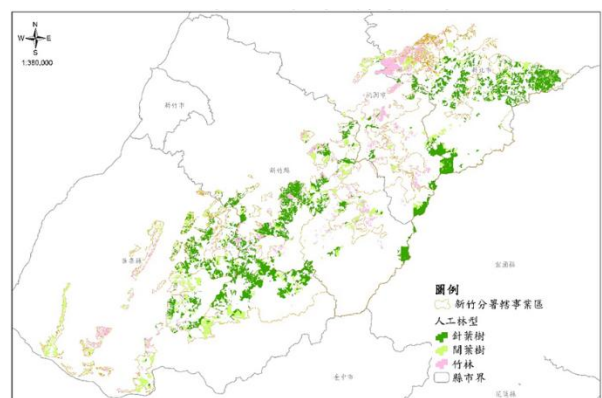


本分署轄內原住民具有重要文化、生態、經濟和宗教意義特殊場所位置圖

森林資源方面，轄區內天然林面積 112,953.31 公頃、總蓄積量約 26,795,780.71 立方公尺、年生長量 11,546,087.37 立方公尺；人工林面積 31,438.81 公頃、總蓄積量 8,098,299.61 立方公尺、年生長量 2,571,066.25 立方公尺；轄內林木死亡率平均為 14.28%，竹林面積為 4,304.53 公頃、蓄積量 31,681,337 支，單位蓄積量 7,360 支/公頃。樹種選擇除參考市場需求，並依林分狀況如蓄積量做為擇定考量之因素，例如老熟人工林之處分更新，營造健康森林之中下層疏伐。採伐樹種針葉樹主要為臺灣杉、柳杉及香杉等樹種。其林產品伐採量或採取量則依樣區調查或現地調查資料，估算林產品蓄積量與生長量，其年度採伐量(林產品收穫率)不超過各該樹種年生長量，確實達到永續利用的標準，正常收穫經營單位內的產品和服務。



本分署轄內天然林之針、闊葉樹、竹林林型分布圖



本分署轄內人工林之針、闊葉樹、竹林林型分布圖

林木收穫作業方式包含以經濟收穫為主要目標之小面積塊狀皆伐，或採用可改善留存木生長空間、增加地被植物多樣性及對環境衝擊較低之擇伐方式。伐採作業採用的伐採方法與設備，主要以鏈鋸，集材作業考量地形及交通動線分別採塔式集材機架空索道或怪手加絞盤方式進行，運材則以卡車為主。地點之規劃依地況調查(套疊保護留區、敏感區、林地分區、等高線、水系、造林臺帳圖等)排除不適宜施作地點，並製圖說明森林資源基地包括保護區、規劃的經營活動及土地所有權，以及考量市場需求、交通可及性、經濟成本及管理因素等外，並進行社會及環境影響評估，採以對環境及社會負面影響最小之方式進行，即依據環境評估進行環境防護措施。造林撫育則依林地經營目標，以適地適木、原生樹種為原則，確保能兼顧友善環境及社會公平。

為依據經營策略以達成環境、社會、經濟面之各項目標，森林經營規劃包括森林資源調查、伐採與收穫、造林及撫育、森林育樂發展、基礎設施維護、保護區域經營管理、森林保護計畫；屬社會面之經營規劃包括社區林業、原住民資源共管、林下經濟、森林志工及勞工權利等。各項施業於作業規劃階段前，需先進行環境/社會影響評估，倘涉及利益相關方權利應主動及透明的(如訪談、利用資源共管會議等)徵詢受影響之利害相關方意見。另施業活動每年訂有監測計畫，其環境監測項目除針對森林資源、土壤狀態等項目外，亦包含經營活動(苗圃管理、化學品使用、造林及撫育作業、採伐作業、基礎設施維護)之監測。監測項目、內容、方法及頻率每年可依政策變化、科技新知引入等進行調整。各項監測項目依其監測方法及頻率執行監測作業，定期彙整森林生長與動態的監測成果，監測結果除可檢視經營目標是否達成外、亦將供為森林施業方式及年度經營計畫調適之參考依據。

前期(113 年)森林經營計畫執行結果，各分項計畫大部份均依期程執行，並達成指標標的，惟為隨順社會環境變化及因應現行法規政策，調整本期(114 年)經營目標項目如下：

一、 森林資源調查：

1. 前期完成 48 個系統樣區複查及 31 個永久樣區複查，完成數共計 79 個，執行率 100%。林型及土地覆蓋型圖幅數化編修 87 幅，執行率 100%。與經營計畫書標的相符，不需編修。
2. 本期預定目標為：辦理 19 筆系統樣區及 22 筆永久樣區複查(含環境及社會監測)。林型及土地覆蓋型圖幅數化編修預估 54 幅(含社會監測)。參與或自辦資調(含內業軟體操作)相關教育訓練至少 1 場次。

二、 林產物伐採與收穫

1. 前期已完成林木疏伐作業面積 34.56 公頃，達成率 98.74%，竹林更新面積 34.41 公頃，達成率 57.35%。木材生產合計 9241.55 立方公尺，達成率 100%。辦理林產物伐採與收穫相關教育訓練 1 場次(113 年 7 月 11 日辦理「日本 AI 智慧檢尺應用於林木檢尺教育訓練」)，與經營計畫書標的相符，不須編修。
2. 為因應林業保育署以木材收穫量計 KPI，爰應評估各案疏伐作業調查方式及編案地點，朝木材收穫搬出最大化方向或全材利用規劃執行。
3. 本期預定目標調整為：搬出材積 9,710 立方公尺、竹林經營面積 60 公頃、完成相關監測報告及辦理教育訓練 1 場次等。

三、 造林及撫育管理

1. 前期已完成新植及營造複層林面積計 41.22 公頃；中後期撫育 33.09 公頃、一般撫育面積計 215.60 公頃，合計撫育面積為 248.69 公頃，達成率 100% 以上。與經營計畫書標的相符，不

須編修。

2. 因應 114 年度林業保育署核定各造林計畫新植面積有增減，將依林業保育署框定目標值調整為 114 年度執行目標值，即新植(含營造複層林)面積合計 53 公頃、中後期撫育(修枝、疏伐)面積 50 公頃。
3. 本期預定目標調整為：國有林新植面積計 45 公頃、撫育面積 200 公頃、中後期撫育(修枝、疏伐)面積 50 公頃；海岸林新植 3 公頃、營造複層林 5 公頃及辦理造林相關實務教育訓練 1 場次。

四、 育苗經營管理

1. 前期已完成新培育苗木數 32.2 萬株及後續撫育工作執行率達 100%，較經營計畫書標的(35 萬株)減少。依監測結果竹東苗圃及大坪苗圃部分面積改作其他用途，可培育面積縮減，且苗木留床數量尚且充足，爰減少 113 年培育數量，其餘各項指標皆有達成，部分非原生樹種苗木留床培養多年，陸續配撥或汰除。
2. 本期預定目標調整為：依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政策調整新培育苗木數 25.4 萬株，原訂經營計畫書之育苗經營管理 114 年新培育苗木數量為 35 萬株，因政策目標培育數量為 18.5 萬株，且留床苗木數量尚且充足，爰降低本年度績效指標；後續撫育 2-5 期依契約施工規範執行(新培育苗木除配合社區綠美化樹種及海岸造林防風定沙樹種，其餘皆為原生樹種)。

五、 母樹林經營管理

1. 前期經營標的已完成，與經營計畫書標的相符，不需編修。持續進行母樹林生態、物候及健康狀況監測，依監測結果辦理必要撫育工作，並適時檢討經營管理計畫。

2. 本期預定目標為：生態、物候及健康狀況監測，持續 9 處母樹林(含 1 處菁英樹)經營管理計畫，依可及性進行每月、每季或每年物候調查及監測。並依評估結果考量採種育苗作業及必要撫育工作。

六、 國家森林遊樂區

1. 前期因部分國家森林遊樂區受天然災害(113 年 4 月地震及 11 月天兔颱風、康芮颱風災害等)影響園區遊客入園人數。其餘場域設施及環境清潔維護、辦理相關教育訓練、營運管理委外工作(辦理遊客諮詢、解說教育、生態旅遊及行銷等)與經營計畫書標的相符，不須編修。
2. 本期預定目標為：園區環境清潔維護、步道設施維護及管理；辦理服務品質精進與人員訓練；提升森林育樂場域服務人次；營運管理委外工作(辦理遊客諮詢、解說教育、生態旅遊及行銷等)等，其餘詳如 114 年經營計畫調適表。

七、 自然步道系統

1. 前期新增或持續執行之自然步道認養計畫共 6 件；環境維護志工辦理手作設施維護，共維護步道 550 公尺、設施 11 處；完成步道基礎設施巡護、景觀維護及牌誌清潔工作，相關目標皆已達成。與經營計畫書標的相符，不須編修。
2. 本期預定目標為：自然步道維護管理修復工作，里程數 6 公里；自然步道巡查監測工作 12 次以上；運用國家森林環境維護志工投入自然步道手作維護 50 人次以上；與公民營企業、團體及社區合作，辦理步道認養工作 5 件；提高自然步道開放通行里程 70% 以上；推動無痕山林運動，辦理淨山活動 2 場次；步道導覽網站資料更新計畫及建置步道資料庫。

八、 林道改善維護

1. 前期辦理林道一般巡查(災害調查)計 192 次；辦理林道特別巡查(災害調查)計 3 次；辦理轄區各林道工程及計畫合計 6 件，改善道路長度 10 公里，並持續辦理林道沿線刈草、排水溝清淤等年度工作約 39 公里，合計約 49 公里，以維護林道安全及暢通；編列林道改善與維護工程 6 件。持續辦理林道一般及特別巡查檢查工作，並以林道開口契約、工程改善等作為，進行各林道維護工作並滾動式檢討因應。
2. 所轄林道維護工程，於工程施工前均取得當地社區民眾、里長或原住民部落同意，未對社區環境造成影響且未發生爭議衝突及違反性平等、性騷擾、性別歧視等事件。
3. 本期預定目標為：進行各林道一般及特別巡查工作(災害調查)、執行林道改善與維護工程維持各林道暢通；進行林道一般巡查(災害調查)192 次、進行林道特別巡查(災害調查)2 次；辦理轄區各林道工程及計畫合計 6 件，改善道路長度 10 公里，並持續辦理林道沿線刈草、排水溝清淤等年度工作約 39 公里，合計約 49 公里，以維護林道安全及暢通。

九、 治山工程

1. 前期實際保全戶數達 23 戶以上；實際控制土砂量，抑制土砂下移達 5 萬立方公尺；實際清疏量完成 4 萬 2,000 立方公尺；崩塌地處理面積：3.7 公頃，達成率 100%。生態檢核工程比例達 100%；工程使用國產材 6 件；動物通道建置 21 處；辦理教育相關教育訓練(防汛宣導、職安講習、生態檢核、工程標竿學習等)共計 5 場次，
2. 本期預定目標為：野溪防砂控制、裸露崩塌地處理、轄區調查及監測(含高保育監測)、工程生態檢核；保全戶數 20 戶、野溪防

砂控制土砂量 4 萬立方公尺、處理裸露崩塌地面積 2 公頃、生態檢核工程比例：100%。(件數 10 件)、工程使用國產材 2 件、建置動物通道 10 處、監測高保育地點(烏來工作站旁邊坡)及辦理相關教育訓練(防汛宣導、職安講習、生態檢核、工程標竿學習等)。

十、 保安林經營管理

1. 前期完成 4,661 公頃(12 號)保安林檢訂，完成檢訂送署號數 10 號，執行率 100%；結合 6 個社區團體共同經營管理保安林，辦理 43 場次綠網節點環境教育；執行全轄區總長 102 公里海岸環境垃圾清理維護工作。
2. 依社會及土地現況發展，檢討保安林發揮之功能與存置之必要，兼顧保安林提供之生態系統服務與社會實際需求價值。
3. 本期預定目標為：完成 4,457 公頃(9 號)保安林檢訂，完成檢訂送署號數 6 號；結合 5 個社區協助經營保安林；執行全轄區總長 102 公里海岸環境垃圾清理工作；辦理環境教育(含淨灘活動)30 場、1,000 人次。

十一、 棲地保育

1. 前期執行法定保護區域保育巡護共計 834 次；於法定保護區域設置紅外線自動相機監測樣點共 17 處，主要有山羌、台灣獼猴、鼬獾等野生動物；火炎山生態教育館辦理生物多樣性教育推廣與宣導共 59 場次。
2. 有關紅外線相機監測樣點，除因檢討無設置必要予以移除外，其餘將持續監測。鴛鴦湖自然保留區巡視路線土石坍方部分，係屬天然災害非施業所致，且未造成通行阻礙，將持續觀察。
3. 本期預定目標為：保護區域生態監測及巡視 144 次、保護區域紅外線自動相機監測樣點設置 17 處、生物多樣性教育推廣與宣導 5

場。

十二、 野生動物保育

1. 前期配合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全島監測計畫，於林班地內架設紅外線自動相機樣點數共 21 處，共記錄野生動物逾 19 種，哺乳動物包含石虎、穿山甲、食蟹獾、麝香貓、鼬獾、台灣獼猴、山羌等，鳥類包含藍腹鷓、臺灣山鷓鴣等；本分署各工作站共監測 6 條溪流，進行森林溪流魚類調查 24 次；委託辦理 1 件原住民族狩獵自主管理輔導計畫，並進行狩獵動物族群監測，共架設 26 處自動相機樣點，監測成果顯示主要狩獵物種山羌、臺灣野山羊及臺灣野豬族群未受狩獵活動影響，且山羌族群呈逐漸上升趨勢。
2. 持續落實野生動物監測，並依監測結果調整因應對策，如有發現違法擅設鳥網及違法獵具等情事立即取締。狩獵部分，將依據監測結果持續與狩獵量自主回報內容進行比較，以瞭解狩獵活動對野生動物族群的影響。
3. 本期預定目標為：執行野生動物研究監測工作、紅外線自動相機監測樣點數 27 處、森林溪流魚類調查 16 次等。

十三、 森林巡護

1. 前期例行巡護已達標、森林巡護任務編組深山特遣隊 12 次，執行 31 次、會同警方聯合巡護 100 次；檢警移林聯繫平台會議：各地檢署至少 1 次；森林調查監測志工 400 人次，已執行 424 人次。前期經營標的皆已達標，無須編修經營計畫書。
2. 林班遭傾倒廢棄物之情形，尚未清理完畢者持續辦理，並請巡視員加強巡視，必要時利用科技器材進行棄置廢棄物行為之取締工作。盜伐案件業已移送警偵辦，後續配合檢察官偵辦及法院審理，並請巡視員至各轄區易遭盜伐地點及林木加強巡視，防止不法情事發生。

3. 本期預定目標為：例行巡護 15,000 次、森林巡護任務編組深山特遣 12 次、會同警方聯合巡護 100 次、檢警移林聯繫平台會議各地檢署至少辦理 1 次、辦理社區林業森林保護篇 12 個社區及 2 個大專院校、森林調查監測志工 400 人次。

十四、 森林火災防止

1. 前期辦理防火整備及搶救森林火災工作，包含林火預警系統維護、更換 4 個測站燃料棒、辦理防火座談會 5 場、僱用防火巡邏隊員 9 人，達成率 81.8%；辦理防火演練各工作站至少 1 場，合計 12 場，；防火倉庫年度抽查 2 次、採購、汰換及維護滅火消防器材、辦理直升機吊掛等教育訓練 1 次，達成率 100%。
2. 本期預定目標為：林火預警系統維護，更換 4 個測站的燃料棒，確保各項參數正常；每年度僱用防火巡邏隊 11 人，並由各工作站辦理防火座談會 1 場次；每年度各工作站至少進行防火演練 1 次、每年抽查各工作站防火倉庫 2 次；不定期採購、汰換及維護滅火消防器材、辦理直升機吊掛等教育訓練至少 1 場次、就火災高風險地區，持續列冊辦理精準式宣導、辦理森林火災陸空聯合演練 1 場次。

十五、 林木疫病

1. 前期經營達成目標，通知廠商及監工參加農業部苗栗區農業改良場「天敵昆蟲防治與產業應用論壇」及桃園市政府褐根病防治教育訓練，以預防林木病蟲害措施具成效，達到降低林木病蟲害危害之目標。與經營計畫書標的相符，不需編修。
2. 本期預定目標為：林木疫病預防作業持續監測、每年二次書面統計監測結果；依據林木疫情鑑定與資訊中心診斷結果辦理病蟲害防治作業、辦理林木疫病防治教育訓練 1 場次。

十六、 外來入侵動物防治

1. 前期委託泰雅族獵人團隊執行埃及聖鸚移除及巡查監測工作，113 年上半年監測到 120 隻次，下半年未監測到個體，於 113 年度共移除 4 隻個體，野外可見族群量已大幅減少。其餘外來入侵種主要位於非國有林地範圍，透過補助縣市政府執行外來入侵種(斑腿樹蛙、亞洲水龍、黑頭織雀、沙氏變色蜥)移除工作 5 項；113 年上半年於槲欒造林區發現有研究計畫移入之蜂箱具有農業入侵動物(害蟲)蜂巢小甲蟲，立即由桃園市政府農業局及動植物防疫檢疫署移除撲滅，後續未再接獲相關通報；與宜蘭分署共同辦理槍枝射擊訓練 1 場。
2. 本期目標為：辦理埃及聖鸚移除及巡查監測工作、補助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政府執行外來入侵種移除及監測工作共計 5 項。辦理槍枝射擊訓練 1 場。

十七、 外來入侵植物防治

1. 前期本分署轄內調查小花蔓澤蘭分布約 89 公頃，並辦理清除工作、收購小花蔓澤蘭 4,782 公斤；辦理外來入侵植物防除宣導活動共 6 場次，共 640 位企業、學校及民眾共同參與活動，共移除 3,056 公斤小花蔓澤蘭。
2. 本期目標為：統計入侵種植物種類、地點及面積；小花蔓澤蘭及香澤蘭收購；辦理外來入侵種宣導及移除活動；移除銀合歡並育苗、復育造林。

十八、 社區林業

1. 前期核定 25 案社區計畫，皆如期完成；社區協助巡守森林保護工作總計 1,840 人次；辦理教育訓練及社區培力總計完成 162 場次

2,989 人次、社區參與本分署辦理教育訓練課程總計 4 次。

2. 本期預定目標為：補助社區林業計畫起步型 17 件、進階型 7 件；114 年 10 月 31 日前辦理 114 年核定計畫核銷及 115 年計畫提送。

十九、 原住民資源共管

1. 前期桃園市復興區後山三里委託團隊輔導原住民族部落成立「桃園市 Piyasan Gogan 狩獵文化協會」，並推動狩獵自主管理計畫 1 件，參與部落包含比亞外、卡維蘭、爺亨、哈凱及巴陵。本分署與原住民自然資源共同管理會議共 6 場，包含「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與賽夏族自然資源共同管理會」辦理 2 場、「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拉拉山國家森林遊樂區自然資源共同管理會」辦理 2 場、「TAYAL 泰雅爾 Skaru 流域部落群與國家山林治理機關自然資源共同管理會」辦理 2 次。與經營計畫書標的相符，不需編修。
2. 本期預定目標為：原住民族部落狩獵自主管理輔導計畫 1 件、召開「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與賽夏族自然資源共同管理會」2 場次、召開「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拉拉山國家森林遊樂區自然資源共同管理會」2 場次、召開「TAYAL 泰雅爾 Skaru 流域部落群與國家山林治理機關自然資源共同管理會」2 場次。

二十、 教育訓練

1. 前期完成部分年度教育訓練計畫，原定辦理 39 場教育訓練，實際辦理 37 場教育訓練，2 場教育訓練併於其他課程合併辦理；實際辦理 90 場實體教育訓練，達成 113 年實體教育訓練經營標的(12 場實體訓練課程，政策性訓練 1 場、專業知能教育訓練 7 場)、開設數位學習課程 140 門課程，達成 113 年數位學習課程經營標的(8 場數位學習課程)。

2. 依據行政院「各機關性別平等訓練計畫」辦理性別教育訓練課程，本分署全體員工(職員、士級人員、工友、約僱人員、約用人員)301人，前期皆完成2小時以上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參訓率100%。
3. 本期預定工作項目：完成年度教育訓練課程、辦理12場實體訓練課程及8場數位學習課程；達成每人每年學習時數規定業務相關學習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小時)；法定訓練(環境教育4小時)及民主治理價值(5小時)等課程；完成年度教育訓練計畫(彙整各課室辦理情形)、開設數位學習套裝課程。